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奇股份”）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2、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3、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奇股份”）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可供分配利润的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55,090,163.90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83,324,235.06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17,551,012.86 元，经审计母公司可分配利润为 754,606,154.72 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17,551,012.86 元。

（二）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

基于公司 2024 年实际经营情况，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制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 年度不派

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2024 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召开 202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如下：以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02,233,20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8,044,664.14 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分配。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实施完成。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0 月 11 日公司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 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项目 | 2024 年 | 2023 年 | 2022 年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8,044,664.14 | 0 | 3,806,419.34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0 | 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255,090,163.90 | -414,983,981.85 | 197,693,358.46 |
|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417,551,012.86 | | |
|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754,606,154.72 | | |
|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是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11,851,083.48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157,460,262.43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11,851,083.48 | | |
|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否 | | |

| | |
|----|--|
| 情形 | |
|----|--|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天奇股份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4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考虑到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经营情况，为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性，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公司聚焦智能装备及锂电池循环两大业务发展，积极布局人形机器人工业领域规模化应用，在业务拓展、渠道建设、人才引进、技术研发等方面都需要大量资金投入。考虑到公司2025年及往后年度经营规划及资金需求情况，为了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2024年不进行利润分配。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求，有助于公司增强抗风险能力。

公司一向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今后仍将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重视以现金分红等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三、监事会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的，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